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17-002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工商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合计 12.86 亿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资金效益，自 2016 年 12 月 20 日起截至本公告日，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简称“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山东路支行（简称“工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简称“浦发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简称“中国银行”）委托理财合计 12.86 亿元，并分别签署相关协议等文件。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6 年 9 月 13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请详见同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的《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16-016）。

二、 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名称：工商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银行。

（二）交易对方主要情况：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说明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自有闲置资金。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产品风险等级：较低风险。

委托理财产品明细表（附表）。

（二）产品说明

工银理财共赢 3 号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三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

浦发银行财富班车进取 4 号、新客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 AA 及以上评级（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承销的信用债，评级在 A-（含）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ABS、ABN 等以及 ABS 次级档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券商收益凭证、优先股、存放同业、货币基金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券商/基金/保险定向计划及信托计划等。

中国银行平稳理财计划智荟产品直接投资于，或通过各类符合监管规定的资产管理产品间接投资于如下投资标的：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现金、银行存款（含同业存放、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同业存单、大额存单、债券回购、资金拆借等；银行间债券市场或（和）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债券，包括国债、各类金融债（含次级债、混合资本债）、中央银行票据、经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注册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如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长周期含权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等）；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公司债（含证券公司及保险公司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项目收益债、可转换债、可交换债、可分离交易的可转债中的公司债部分、证券公司收益凭证、优先股、商业银行二级资本工具、外国借款人在我国市场发行的以人民币为面值的债券、债券借贷；资产证券化产品，包括信贷资产支持证券（含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企业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等；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分级基金的优先级、证券公司发行的各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券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产品、保险资产管理计划（其中定向或特定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范围不得超出本产品投资对象的范围）；用于风险对冲的利率掉期、国债期货、标准债券远期等利率衍生工具；非标准化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信贷资产、信托贷款、委托债权、承兑汇票、信用证、应收账款、各类受（收）益权、带回购条款的股权性融资等；以及其他合法合规交易模式下不违反监管规定的债权类资产。上述资产因监管政策变化和金融创新而发生变化的，以最新适用的监管规定为准。以及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的其他低风险的金融工具。

（三）风险控制分析

根据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的基本情况等信息，说明其具备履约能力。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类型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等级属于较低风险等级。本公司将不断建立健全委托理财的相关审批流程，过程监控等内部控制管理。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用于上述风险可控的产品品种，风险较低，收益稳定。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

四、 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委托理财产品尚未到期余额为 37.35 亿元，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发生额为 63.54 亿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9 日

附表：

委托理财产品明细表

受托方	协议签署日期	理财期限(天)	理财金额(亿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工商银行	2016-12-20	97	0.81	4.81%
工商银行	2016-12-27	84	1.00	5.57%
浦发银行	2016-12-28	68	1.00	4.50%
中国银行	2017-01-05	94	6.00	4.50%
浦发银行	2017-01-17	180	0.10	4.30%
浦发银行	2017-01-17	180	3.95	4.30%
合计			12.86	

到期已赎回委托理财产品明细表

受托方	委托理财 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 终止日期	委托理财 金额(亿元)	实际收回本金 金额(亿元)	实际获得 收益(万元)
农业银行	2016-8-30	2016-12-19	1.00	1.00	111.00
浦发银行	2016-9-19	2016-12-19	3.25	3.25	307.90
工商银行	2016-9-21	2016-12-15	1.22	1.22	116.42
工商银行	2016-9-26	2016-12-21	2.005	2.005	205.17
合计			7.475	7.475	740.49